

唐山市丰南区教育局(实施方案)

丰教研字[2024]129号



丰南区教育局 关于中小学骨干教师帮扶农村学校工作的实施方案

(2024年11月1日)

为优化我区师资队伍，充分发挥骨干教师示范引领作用，帮助农村学校提升教育教学质量，全力推进我区城乡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，特制定本方案。

一、工作目标

1. 提升农村学校教师教学水平。通过骨干教师指导备课、示范教学、听课评课、主题教研、专题讲座、命题评价等活动，帮助农村学校教师准确理解把握教材，践行课程标准，提升教师专业素养，提高课堂教学质量，促进学生全面发展。

2. 加强农村学校教学管理时效。骨干教师通过与学校领导和教师

的切磋交流，帮助学校完善教学管理制度，优化教学资源配置，促进学校教学规范化、精细化、高效化，提高教学管理水平。

3. 带动农村学校教研活动开展。骨干教师通过深入调研，组织并参与学校校本研修活动，帮助教师解决教学中的实际问题，提高教师的教学和研究能力；通过集体备课、研讨交流等方式，促进教师之间的互动和共享，协力提升教研水平。

二、帮扶内容

1. 教学指导

(1) 骨干教师定期诊断课堂教学。深入课堂听课，每学期听课不少于 20 节，课后与被帮扶教师进行深入交流，分析教学中的优点和不足，共同探讨改进措施。

(2) 骨干教师定期指导备课。采用线上和线下相结合的形式，每周至少指导一次，涵盖课标解读、教材分析、单元主题把握、教学目标确定、教学重难点确定、教学方法选择、教学过程设计、作业布置等，让教师明晰应该教什么，学生应该学什么，怎么学，提升学生哪些能力等。

(3) 骨干教师常态化指导教师专业成长。指导被帮扶学校教师分析自身的优势和不足，制定切实可行的专业发展规划，明确发展目标和方向，推荐教育教学书籍和优秀课例，鼓励被帮扶教师学习，不断提升专业素养。

2. 示范引领

(1)骨干教师示范课。每学期示范课不少于 10 节，组织区域内学校教师听课、研讨，引领教师学习先进教学理念和教学方法，引领教师践行课程标准、正确把握教材。

(2)骨干教师专题讲座。骨干教师根据被帮扶学校的实际需求，开展专题讲座，内容包括教学管理、课标解读、教材分析、课程改革等方面。

(3)骨干教师开展主题教研。可以是课例反思式教研，剖析问题，解决问题；可以是集体备课，深度研究教学设计；可以是单元质量评价，研究评价内容等。

三、帮扶教师人选的确定

区教育局从市级及以上骨干教师、区级及以上名师和教研员中择优遴选。

四、有关要求

- 1.本次帮扶期限自 2024 年 9 月至 2026 年 8 月。
- 2.区教育局对圆满完成帮扶任务教师可折算一年农村支教经历。
- 3.每学期视帮扶效果给予交通补贴、绩效奖励或其他荣誉奖励。
- 4.参与帮扶工作的骨干教师制定一份帮扶工作计划，并将日常工作填入《帮扶手册》，每学期末将帮扶过程性、总结性材料交中学教研室 410 室备案。

附：丰南区教育局关于 2024 年骨干教师帮扶农村学校安排

附：

丰南区教育局
关于 2024 年骨干教师帮扶农村学校安排

小学学段：东田学校、东田一小、东田三小、唐坊小学

蒲子泊小学、钱营一小、钱营学校

初中学段：唐坊中学、东田庄学校、南孙庄中学、尖字沽中学

钱营一中、大新庄中学